

证券代码：300172

证券简称：中电环保

公告编号：2016-030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8月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政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公司3名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各项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水处理设备集成中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拟将该项目的节余资金61,180,189.05

元（包括项目尾款）及累计积息21,504,953.04元，共计82,685,142.09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以及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所发表的意见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8月25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的股东为截至2016年8月19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决议！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6日